

黔西南州教育局
黔西南州财政局 文件
黔西南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黔西南州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黔西南教师〔2017〕36号

州教育局 州财政局 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州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黔西南州
2017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
岗位计划实施细则》的通知

各县（市、新区）教育局、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根据《省教育厅 省财政厅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贵州省2017年农村义务
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黔教

师发〔2017〕91号)和《省教育厅关于印发贵州省2017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招聘办法的通知》(黔教师发〔2017〕95号)要求,为做好我州2017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招聘工作,结合我州教育实际,制定了《黔西南州2017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招聘工作实施细则》,现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黔西南州2017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招聘工作实施细则



黔西南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黔西南州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5月11日

抄报:省教育厅、州委、州人大、州政府、州政协

送:州财政局、州人社局、州监察局、州编委办

黔西南州教育局办公室

2017年5月11日印发

(共印20份)

附件：

黔西南州 2017 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 设岗位计划招聘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省教育厅 省财政厅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贵州省 2017 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黔教师发〔2017〕91 号）和《省教育厅关于印发贵州省 2017 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招聘办法的通知》（黔教师发〔2017〕95 号）要求，为做好我州 2017 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招聘工作，特制定本细则。

一、招聘对象和条件

（一）国家“特岗计划”招聘对象和条件

1. 以取得相应学科类别教师资格证（即报考小学岗位须取得小学及以上与报考学科一致的教师资格；报考初中岗位须取得初中及以上与报考学科一致的教师资格。下同）的高等师范院校和其他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为主，可招部分取得相应学科类别教师资格证的应届师范类专业专科毕业生。

2. 取得相应学科类别教师资格证的全日制普通高校往届本科毕业生。

以上第 1、2 类报考人员所学专业与报考学科须一致或相近（相近专业：参照教育部公布的专业目录），年龄均要求在 30 岁以下（1987 年 5 月 1 日后出生）。

3.对已取得2017年“硕师计划”研究生免推资格的38名贵州大学、贵州师范大学应届本科毕业生，由省教育厅统筹考虑，根据研究生入学面试成绩、本人自愿及生源地等因素，推荐到今年“特岗计划”部分实施县（见附表1），“硕师计划”指标含在实施县的国家“特岗计划”初中岗位指标中。

（二）县“特岗计划”招聘对象和条件

今年我州县“特岗计划”全部为幼儿教师，报考幼儿教师岗位人员应取得幼儿教师资格证。具备国家认可的全日制中专及以上学历，其中：兴义市、贞丰县、普安县、义龙新区须大专及以上学历；兴仁县须全日制大专及以上学历（其中兴仁县户籍可放宽到全日制中专），册亨县须全日制大专及以上学历（其中册亨县户籍可放宽到全日制中专），望谟县须全日制大专及以上学历（其中望谟县户籍可放宽到全日制中专）；安龙县、晴隆县、须中专及以上学历（见附表1）。

以上报考人员年龄均要求在30岁以下（1987年5月1日后出生）。

国家“特岗计划”面向全国招聘；县“特岗计划”招聘范围如下：兴仁县、安龙县、贞丰县、册亨县、望谟县、义龙新区面向全国招聘，晴隆县面向贵州省招聘，兴义市、普安县面向黔西南招聘。

在编教师（含2014、2015、2016年的特岗教师）不能报考。

二、招聘指标

黔西南州“特岗计划”指标880名（其中国家“特岗计划”指标645名、县“特岗计划”指标235名），其中兴义市150名、兴仁县100名、安龙县50名、贞丰县62名、普安县160名、晴

隆县 120 名、册亨 88 名、望谟县 100 名、义龙新区 50 名（具体指标分配详见附表 2）。

三、招聘原则

（一）教师招聘坚持“公开、公平、自愿、择优”和“三定”（定县、定校、定岗）的原则。

（二）同等条件下，优先招聘报考学科与所学专业一致的全日制普通高校本科毕业生。

（三）招聘的教师安排为何种计划类别（指国家、县“特岗计划”）的特岗教师，由实施“特岗计划”的县（市、新区）（以下简称“特岗计划县”）教育局根据报考者条件和岗位需求确定。在国家“特岗计划”指标招聘范围内，原则上优先安排招聘的本科生为国家“特岗计划”教师。

（四）招聘的教师安排在县以下（不含县城）农村中小学校（含村小、教学点）和幼儿园（仅指县级“特岗计划”）。“硕师计划”研究生安排在农村乡（镇）初中。

四、招聘程序

特岗教师招聘按照公布招聘岗位、报名、资格审查、考试、录取、签订合同、培训等程序进行。

招聘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招聘符合报考条件（含国家“特岗计划”和县级“特岗计划”）的全日制普通高校本科毕业生（报考学科与所学专业一致）。第二阶段招聘其他符合条件的人员。第一阶段招聘结束后，公布第二阶段招聘岗位，进入第二阶段招聘。

招聘考试分为笔试和面试。第一阶段的考试免笔试，只设面试；第二阶段的考试设笔试和面试。笔试由省统一组织。笔试的考务、阅卷、成绩统计以及面试、体检和录取等工作由州教育局

负责组织。

第一、二阶段报名均采用先网上注册报名，然后现场审核确认的方式进行。符合报考条件的人员在阶段报名时间内登录“贵州教育网”（www.gzsedu.cn）报名。报名成功后，打印《特岗教师报名表》。另外，在贵州教育网“特岗教师招聘”页面有关栏目下载、打印《贵州省2017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招聘报名表》（见附表3）并填写。有关资讯可关注贵州教育网微信号 gzsedu。

（一）第一阶段招聘（免笔试人员的招聘）

1. 报名

“网上注册报名”时间：2017年5月13-15日。

“现场审核确认”时间：2017年5月17-18日。

“现场审核确认”地点：黔西南州教育局（兴义市瑞金南路47号）

各“特岗计划”县教育局分管领导、政工负责人、特岗招聘网管理员必须到现场对报考本县（市、区）特岗教师的人员进行现场审核确认。

符合本阶段报名条件的人员，完成“网上注册报名”后，在“现场审核确认”时间内，携以下材料原件和复印件（复印件由报名点留存）到指定的审核地点报名。

（1）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报考县有户籍要求的，须提供户籍证明材料）。

（2）相应教师资格证。鉴于我省每年教师资格认定工作要在当年7月中旬才结束，考生（应、往届）可提供2017年中国教师资格网下载打印的教师资格申报表、国家教师资格统一考试合格

证明（2014年以前入学的师范专业人员除外）、普通话二乙及以上等级证书。

（3）应届毕业生的学生证和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推荐表；往届毕业生的毕业证书。

（4）填写好的《贵州省2017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招聘报名表》和本人近期同底1寸免冠照片3张。

（5）“网上注册报名”成功后打印出的《特岗教师报名表》。

2. 资格审查

报考者经资格审查合格后，进入面试程序。对资格审查合格者，“特岗计划”县须建立报考档案。

3. 面试及体检

面试时间：2017年5月20-21日（具体时间见面试考场安排表）。

早上8:00开始面试，8:20以后迟到考生不能入场；下午14:00开始面试，14:20以后迟到考生不能入场。

面试地点：兴义市（具体地点于5月19日下午14:00前在黔西南州教育网（<http://www.gzqxznzedu.cn/>）或黔西南州教育局网站（<http://www.qxn.gov.cn/Org/QxnGov.JYJ.html>）（下同）上公布。

面试总分为100分，60分为合格。面试的具体办法及评分标准由州教育局拟定。

面试成绩及体检入围人员名单、体检地点将于5月22日中午15:00点在黔西南州教育网和黔西南州教育局网站上公布。

体检时间：2017年5月23-24日。

按考生所报考县国家、县级“特岗计划”的类别，以招聘数

的 1: 1.5 比例，分学科在面试成绩合格者中从高分到低分确定体检人员。

4. 录取、签约

面试及体检均合格者方可进入录取程序。录取原则按照填报志愿及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录取。符合免笔试条件的本科毕业生在报考县落选的，可由州教育局根据其报考学科及本州内其他“特岗计划”县空岗情况统筹协调后及时进行调剂。根据本州调剂后的岗位缺额情况，在省的协调下，可对符合国家“特岗计划”招聘条件的落选考生，根据其调剂志愿进行跨市（州）调剂。

被录取者（含“硕师计划”）须在 2016 年 5 月 28 日上午 8:30 到州教育局与“特岗计划”县签订聘任合同。“硕师计划”研究生在签订聘任合同时，须提交“现场审核确认”时需提交除教师资格证书外的所有材料。凡未在规定时间内签订聘任合同的“硕师计划”研究生，视为放弃“特岗计划”和“硕师计划”录取资格。凡未在规定时间内签订聘任合同的，视为放弃“特岗计划”录取资格。应届毕业生在岗前培训时，仍未取得毕业证和相应教师资格证的（“硕师计划”研究生除外），其签订的聘任合同自然解除。

5. 上报和公布第一阶段招聘录取签约名单

各“特岗计划”县教育局须于 6 月 3 日前完成第一阶段招聘的录取签约工作，并将第一阶段录取签约名单（见附表 4）和“特岗计划”第二阶段招聘岗位数（按附表 2 格式）以电子邮件形式报州教育局师训科，经州审核汇总后于 6 月 9 日报省教育厅教师工作处，经省审核后于 6 月 12 日后在贵州教育网公布。

（二）第二阶段招聘

1. 报名

“网上注册报名”时间：2017年6月15-18日。

“现场审核确认”时间：2017年6月19-20日。

符合本阶段报名条件的人员，完成“网上注册报名”后，在“现场审核确认”时间内，携以下材料原件和复印件（复印件由报名点留存）到第一自愿报考“特岗计划”县教育局进行现场确认。

报名须提交的材料：

（1）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报考县有户籍要求的，须提供户籍证明材料）。

（2）相应教师资格证。鉴于我省每年教师资格认定工作要在当年7月中旬才结束，考生（应、往届）可提供中国教师资格网下载打印的教师资格申报表、国家教师资格统一考试合格证明（2014年以前入学的师范专业人员除外）、普通话二乙及以上等级证书。

（3）应届毕业生的学生证和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推荐表；往届毕业生的毕业证书。

（4）填写好的《贵州省2017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招聘报名表》和本人近期同底1寸免冠照片3张。

（5）“网上注册报名”成功后打印出的《特岗教师报名表》。

2. 资格初审

报考者经“特岗计划”县教育局资格审查合格后，取得考试资格。

“特岗计划”县进行资格审查并签署意见后，须建立报考档案（录用后，此档案将进入“特岗计划”教师个人档案），并将

初审合格人员名单（含加盖公章的文本、Excel 电子表格，样式见附表 4）报州教育局。州教育局汇总审核后，将初审合格人员名单连同本地区考务安排于 6 月 22 日前以电子邮件形式报省教育厅教师工作处。6 月 23 日后，省教育厅在贵州教育网公示初审合格人员名单，并公布各地提供的考务安排，供报考者查询。

3. 获取准考证和查询考务安排

6 月 25 日后，资格初审合格人员可在“贵州教育网”查询具体考务安排，并在“贵州教育网”下载、打印准考证。

4. 考试分笔试和面试。笔试和面试总分均以 100 分计，并按笔试成绩占 80%、面试成绩占 20% 计算考试总成绩；考试总成绩按 100 分计算，即“考试总成绩 = 笔试成绩 × 80% + 面试成绩 × 20%”。

（1）笔试。每套题总分 100 分，其中专业知识 70 分，教师综合素质 30 分。

笔试内容：

报考初中和小学岗位的（不分学段），专业知识按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地理、音乐、美术、体育、政史类、生化类命题。其中报考政治、历史、思品、心理健康、特殊教育学科的考生考政史类试题；报考生物、化学、科学、劳动技术、综合实践学科的考生考生化类试题；报考信息技术、通用技术的考生考数学试题；报考舞蹈学科的考生考音乐试题。专业知识含高中（中师）至大学阶段专业基础知识，以大学阶段知识为主。教师综合素质包括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修养基本要求、大专阶段教育学和教育心理学基础知识、2016 年 9 月至 2017 年 5 月的国内时事政治。

报考幼儿教师岗位的考学前教育试题。专业知识主要为中等师范学校学前教育专业所学知识；教师综合素质包括幼儿教师职

业道德修养、2016年9月至2017年5月的国内时事政治。

笔试时间：7月2日上午9:00-11:30。

笔试地点：将于6月25日中午15:00点前在黔西南州教育网和黔西南州教育局网站上公布，报考者必须同时持准考证、身份证参加考试。

笔试成绩与面试人员名单公布：笔试成绩由州教育局统计汇总，并按国家、县“特岗计划”的类别，以招聘数的1:1.5比例，分报考学段、学科，按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确定面试人员。

州教育局将于7月10日前将所有报考人员笔试成绩及面试人员名单以电子邮件形式（样式见附表4）报省教育厅教师工作处，考生可凭准考证号和身份证号于7月12日后在“贵州教育网”查询。

凡未被确定为面试人员的报考人员，应随时关注网上有关面试人员的增补信息，以便及时递补面试。

（2）面试

进入面试范围的报考者须在第一自愿报考“特岗计划”县规定的时间、地点进行面试。面试前须接受资格复审，复审合格后方可参加面试。复审须提供报名时所交材料的原件。面试的具体办法和评分标准与第一阶段招聘相同。面试的具体安排可在贵州教育网查询。

各“特岗计划”县面试工作须于7月18日前完成。未进入面试名单的人员按规定程序候补。

5. 体检

参加体检人员按“特岗计划”县分报考学段、学科，按考试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以招聘数的1:1.5比例确定（当考试人数

低于招聘数时，则全部进入体检）。

体检时间：2017年7月20日

体检入围人员名单、体检地点将于7月18日中午15:00点在黔西南州教育网和黔西南州教育局网站上公布。

6. 录取、签约

录取须在面试和体检均合格的人员中，按“特岗计划”县分类别（指国家“特岗计划”和县级“特岗计划”）、报考学段、学科，按考试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进行。报考者被录取后须与“特岗计划”县签订聘任合同书。凡未签约的，视为放弃录取资格。

录取和签约工作时间各“特岗计划”县自行确定并负责通知相关录取人员，须于7月25日前完成。

7. 上报和公布录取签约人员名单

各“特岗计划”县教育局须于7月26日前将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汇总审核后的录取签约人员名单（含加盖公章的文本、Excel电子表格，样式见附表4）报州局师训科，州审核汇总后于7月28日前报省教育厅教师工作处。

五、岗前培训和报到

已签订聘任合同书的人员（含“硕师计划”研究生），须于秋季开学前参加由省统一组织、州教育局具体实施的岗前培训。具体培训时间由州教育局另行下文通知。培训合格后，由州教育局发给《2017年特岗教师报到证》，被录取人员须持《2017年特岗教师报到证》，按“特岗计划”县的规定时间报到，逾期不到者视为自动放弃，“特岗计划”县可依据聘用合同追究其有关责任。

六、有关要求

（一）各“特岗计划”县教育局必须确保完成今年的招聘任

务，招聘过程中，如有签约后不到岗，须按本招聘办法及时补录，补录时只能从本学段本学科未录取人员中由高分到低分顺序补录所空岗位，已经录取本学科岗位的人员不得再进行岗位变动。

（二）报考人员必须对提供的证件、证明材料及个人有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招聘过程中，如发现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招聘单位可以取消其报考资格、直至解除合同。

1. 有犯罪前科、被司法机关确定为犯罪嫌疑人或有其他严重违法违纪行为的。

2. 伪造有关证件、证明材料或有其他弄虚作假行为的。

3. 有其他不符合报考条件的。

（三）特设岗位教师招聘的各项信息将及时公布在贵州教育网，报考者应随时关注网上相关信息，同时须保持通讯畅通。

（四）有关咨询电话

省教育厅教师工作处：0851-85280302

贵州教育网：0851-85941950

黔西南州教育局师训科：0851-3223554

兴义市教育局政工股：0859-3223676

兴仁县教育局政工股：0859-6212375

安龙县教育局政工股：0859-5214950

贞丰县教育局政工股：0859-6612781

普安县教育局政工股：0859-7236355

晴隆县教育局政工股：0859-7612089

册亨县教育局政工股：0859-4211713

望谟县教育局政工股：0859-4616228

义龙新区教育局人事办公室：0859-3521940

七、监督投诉

省教育厅、州教育局、“特岗计划”县教育局纪检监察部门负责对招聘工作进行全程监督。应聘者如发现招聘过程中有违规违纪现象，可向省教育厅、州教育局或有关“特岗计划”县教育局纪检监察部门投诉。

省教育厅纪检监察室投诉电话：0851-85282945。

州教育局监察室投诉电话：0859-3223274

兴义市教育局投诉电话：0859-3223266

兴仁县教育局投诉电话：0859-6210165

安龙县教育局投诉电话：0859-5216850

贞丰县教育局投诉电话：0859-6611900

普安县教育局投诉电话：0859-7235225

晴隆县教育局投诉电话：0859-7616302

册亨县教育局投诉电话：0859-4214278

望谟县教育局投诉电话：0859-4617539

义龙新区教育局投诉电话：0859-3521323

附表：1. 贵州省 2017 年硕师计划与特岗计划结合实施推荐人员名单

2. 贵州省黔西南州 2017 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学科教师指标分配表

3. 贵州省 2017 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招聘报名表

4. 贵州省 2017 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招聘统计表

附表1

贵州省2017年硕师计划与特岗计划结合实施 推荐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性别	研究生 拟读专业	毕业学校	本科毕业专业	生源地	推荐县	任教学科	联系电话
1	姜江英	女	地理	贵州大学	地理信息科学	锦屏县	黄平县	地理	18785043017
2	杨海周	女	物理	贵州大学	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	惠水县	罗甸县	物理	15761634075
3	张丽佳	女	语文	贵州大学	汉语言文学	毕节市	大方县	语文	15761636296
4	张应秀	女	语文	贵州大学	汉语言文学	赤水市	习水县	语文	15761631334
5	陈诚	女	语文	贵州大学	汉语言文学	湄潭县	印江县	语文	15761636765
6	陆芳	女	语文	贵州大学	汉语言文学	晴隆县 兴仁县	兴仁县	语文	15761634142
7	田昌莉	女	语文	贵州大学	汉语言文学	麻江县	黄平县	语文	15761632975
8	吴勇	男	生物	贵州大学	生物科学	威宁县	威宁县	生物	15761633023
9	韦芳	女	生物	贵州大学	生物技术	正安县	正安县	生物	15761633091
10	简丽	女	生物	贵州大学	生物科学	务川县	务川县	生物	15761633383
11	陈真	女	生物	贵州大学	生物技术	毕节市	大方县	生物	15761631227
12	韦国囊	女	生物	贵州大学	生物科学	荔波县	三都县	生物	15180834507
13	许振娟	女	数学	贵州大学	数学与应用数学	盘县	水城县	数学	15761629920
14	易秀平	女	数学	贵州大学	数学与应用数学	松桃县	松桃县	数学	15761629903
15	杨茂竹	女	数学	贵州大学	信息与计算科学	凤冈县	正安县	数学	15761629893
16	祁娜娜	女	数学	贵州大学	数学与应用数学	大方县	江口县	数学	18275110887
17	张红	女	英语	贵州大学	英语	安顺市	普定县	英语	15761636289
18	周敏	女	英语	贵州大学	英语语言文学	印江县	印江县	英语	15761631170
19	陈双双	女	英语	贵州大学	翻译	惠水县	罗甸县	英语	15761629850
20	左永梅	女	英语	贵州大学	英语	安龙县	安龙县	英语	15761630741

21	张小芳	女	学科教学 (英语)	贵州师范 大学	英语	黎平县	榕江县	英语	15186781609
22	王雪莲	女	学科教学 (英语)	贵州师范 大学	英语	赫章县	赫章县	英语	18302563590
23	张梦雪	女	学科教学 (英语)	贵州师范 大学	英语	桐梓县	习水县	英语	13208512365
24	李梅	女	学科教学 (英语)	贵州师范 大学	英语	西秀区	普定县	英语	18286321636
25	陈梅娟	女	学科教学 (数学)	贵州师范 大学	电子信息科学与 技术	习水县	习水县	数学	15761609689
26	邓竹巧	女	学科教学 (数学)	贵州师范 大学	数学与应用数学	水城县	水城县	数学	13595134510
27	明定连	女	学科教学 (数学)	贵州师范 大学	数学与应用数学	雷山县	黄平县	数学	18302562575
28	吴梦	女	学科教学 (数学)	贵州师范 大学	数学与应用数学	赫章县	赫章县	数学	15761607929
29	杨璐瑄	女	学科教学 (物理)	贵州师范 大学	物理学	黄平县	黄平县	物理	18785507919
30	郑会	女	学科教学 (物理)	贵州师范 大学	物理学	凤冈县	务川县	物理	15085902793
31	何龙凤	女	学科教学 (地理)	贵州师范 大学	地理信息科学	镇远县	岑巩县	地理	18302560972
32	董元媛	女	学科教学 (地理)	贵州师范 大学	环境科学	盘县	水城县	地理	18702460872
33	游英	女	学科教学 (地理)	贵州师范 大学	人文地理与城乡 规划	石阡县	石阡县	地理	18302567720
34	胡建琴	女	学科教学 (生物)	贵州师范 大学	生物科学类	道真仡佬族 苗族自治县	道真县	生物	18302570855
35	尚正进	女	学科教学 (生物)	贵州师范 大学	生物科学类	赫章县	赫章县	生物	15761609483
36	周铤森	男	学科教学 (生物)	贵州师范 大学	生物科学类	思南县	思南县	生物	13595075953
37	陈秋	女	学科教学 (生物)	贵州师范 大学	生物科学类	兴仁县	安龙县	生物	15761609399
38	马春剑	女	学科教学 (生物)	贵州师范 大学	生物科学类	威宁彝族回 族苗族自治 县	威宁县	生物	15761609453

附表2 贵州省黔西南州 2017 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
学科教师指标分配表

序号	县(区、市)	特岗计划类别	学段	需求数	学科(专业)需求数(人)																	备注	
					语文	数学	英语	物理	化学	生物	地理	历史	政治	音乐	体育	美术	信息技术	科学	心理健康	其他	硕师计划		
1	兴义市	国家级	小学	90	40	13	19							5	7	5	1						
			初中	20	6	5	4	1	1							2		1					
		县级	幼儿园	40																		40(学前教育)	
2	兴仁县	国家级	小学	64	11	5	18							8	7	6	3		6				
			初中	16	1	1	8	1			1			2		2							
		县级	幼儿园	20																			20(学前教育)
3	安龙县	国家级	小学	20		2	10							5	3								
			初中	20	4	4	7	2		2								1					
		县级	幼儿园	10																			10(学前教育)
4	贞丰县	国家级	小学	20	3	3	3							8	1	2							
			初中	30	5	3	9	1			1	2	4	2	2	1							
		县级	幼儿园	12																			12(学前教育)
5	普安县	国家级	小学	80	19	20	20							9	8	3	1						

			初中	40	1	2	10	7	3	1				5	7	4							
		县级	幼儿园	40																		40 (学前教育)	
6	晴隆县	国家级	小学	63	16	12	2							12	11	10							
			初中	32		4	3	1	1	2	3	4	3	5	3	3							
		县级	幼儿园	25																			
7	册亨县	国家级	小学	60	12	6	16							8	7	5						6	
			初中																				
		县级	幼儿园	28																			
8	望谟县	国家级	小学	10			10																
			初中	40	3	5	20	2 (通用技术)	1	1				2	足球 2	2							2
		县级	幼儿园	50																			
9	义龙试验区	国家级	小学	29	4	3	9							6	3	2	2						
			初中	11	1	3	2	1	1		1	1		1									
		县级	幼儿园	10																			
小 计				880	126	91	170	16	6	6	7	7	7	78	63	45	9					14	235

附表 3 贵州省 2017 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
特设岗位计划招聘报名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婚否		照片
政治面貌		身份证号				学历		应往届		
毕业学校			毕业时间			所学专业		是否师范类		
户籍所在县 (应届毕业生指大中专录取前的户籍地)					教师资格证类别及学科					
报考阶段(第一阶段还是第二阶段)					报考计划类别(国家还是县计划)					
家庭详细地址						联系电话				
报考志愿					调剂志愿					
志愿	报考县	报考学段	报考学科	是否服从计划类别调剂			是否服从调剂到市(州)内其他县			
第一志愿				是否服从县内学段调剂			是否服从调剂到省内其他市(州)的县			
第二志愿										
个人简历										
获奖情况										
以下由“特岗计划”县填写										
资格初审意见	审查人签名: _____ 年 月 日				考试成绩					
					笔试(免笔试填“免”)			面试		总分
资格复审意见	审查人签名: _____ 年 月 日									
体检情况	登记人签名: _____ 年 月 日				培训情况		培训单位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安排为何种特岗计划类别			录取意见	“特岗计划”县教育局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说明: 1. 本表“资格初审意见”栏以上由报考者填写, 其余由“特岗计划”县填写。2. 报考者须如实填表, 不得弄虚作假, 否则后果自负。3. 填写志愿时, 报考学科须与所学专业一致或相近。4. 报考者必须到第一志愿报考县所属市(州)政府(行署)所在地参加考试。5. 本表载入特设岗位教师个人档案。

附表4 贵州省2017年_____（国家或县）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招聘统计表

_____市（州）教育局（盖章）

_____县（市、区、特区）教育局（盖章）

序号	姓名	准考证号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身份证号	学历	学位	毕业学校	所学专业	应往届	是否师范类专业	教师资格证类别	家庭地址	联系电话	第一志愿报考县	第一志愿报考学段	第一志愿报考学科	第二志愿报考县	第二志愿报考学段	第二志愿报考学科	调剂志愿	初审结果	复审结果	免笔试情况	第一阶段面试成绩	第二阶段笔试成绩	第二阶段面试成绩	第二阶段考试总成绩	体检结果	培训结果	录取县	录取学段	录取学科	任职学校	

说明：1. 此表须用 Microsoft Excel 电子表格制作，并分别按国家“特岗计划”和县“特岗计划”各制一份。 2. 此表为“特岗”招聘过程中各类报表的基表，招聘过程中，考生的各项数据须陆续填入此表。上报各类报表时，请更换表头名称，表内栏目如有不需要的，只能隐藏，不能删除。如需增加项目，只能加在此表的最右边。 3. “调剂志愿”栏中，如服从学段调剂的填写“学段”，服从学科调剂的填写“学科”，服从调剂到本州市内其他县的，填“区内”，服从调剂到省内其他市州的县，填“省内”，不服从调剂的，填“否”；“体检结果”栏填合格或不合格。

填表人：

负责人：

填表日期：